

主动公开

佛山市自然资源局文件

佛自然资通〔2023〕12号

佛山市自然资源局关于印发 2022 年工作总结 和 2023 年工作安排的通知

市城市更新局，各分局，局机关各科室、局属各单位：

现将《佛山市自然资源局（佛山市城市更新局）2022 年工作总结和 2023 年工作安排》印发给你们，请认真抓好贯彻落实。

佛山市自然资源局

2023 年 1 月 18 日

佛山市自然资源局（佛山市城市更新局） 2022年工作总结和2023年工作安排

2022年，在市委市政府、省自然资源厅的正确领导下，我局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深入学习贯彻党的十九大、十九届历次全会和党的二十大精神，围绕省委“1+1+9”工作部署和市委“515”高质量发展战略目标，重点强化规划引领、要素支撑、低效盘活、耕地保护、风貌管控、资源管理、生态建设、审批改革、队伍建设等九大方面工作，顺利完成市委市政府交办的各项任务，持续推动我市自然资源高水平保护、高效率利用，为我市奋力争当地级市高质量发展领头羊提供坚强自然资源保障。期间，我局荣获全国绿化先进集体称号，连续五年被评为市行政服务最佳口碑单位，保障制造业当家有力获省指标奖励，生态保护修复、普法等工作成效获央视、中国网等国内主流媒体的广泛宣传报道。

一、2022年主要工作

（一）强化规划引领，持续优化国土空间布局。

一是**深入推进国土空间总体规划编制**。整体谋划佛山国土空间开发保护格局，统筹全市空间资源高效配置，形成佛山市国土空间总体规划成果。科学划定并严格落实“三区三线”，积极构建“中部强核、东西两带、南北两圈”高效联动的产业格局，精准保障佛北战新产业园、十大创新引领型特色制造业园区及十大

现代服务业产业集聚区等重点平台、重点项目的用地需求，以高水平规划引领佛山高质量发展，构建面向 2035 的国土空间发展蓝图。二是划定工业用地保护红线。组织编制《佛山市工业用地红线划定》并经市政府印发实施，在全市范围内划定 54 个万亩工业集聚区、44 个千亩工业集聚区，牢牢守住 450 平方公里工业用地红线。三是编制历史文化名城保护规划。编制完成《佛山历史文化名城保护规划（2020-2035）》并上报市政府，明确我市历史文化保护体系，强化与彰显佛山城市特色与名城形象，落实历史文化遗产保护的新要求，推动各类历史文化遗产的保护和利用。四是大力推进控制性详细规划编制。全年完成 122 个控规及调整的上报和审批，已批面积 1867k m²，覆盖率为 82.73%。五是组织编制综合交通等专项规划。结合全市国土空间规划，同步编制《佛山市综合交通规划（2020-2035）》《广佛两市近期实施衔接道路的交通详细规划》《佛山市“三旧”改造专项规划》。

（二）强化要素支撑，保障重大项目用地需求。

一是积极推进土地出让。全市国有建设用地使用权共计成交 228 宗，成交面积 1063.76 公顷、同比上升 11.8%，成交价款 467.34 亿元、同比下降 52.79%。根据省自然资源厅的通报，2022 年我市国有建设用地供应面积 3.99 万亩，全省排名第三，仅次于广州市和惠州市，相当于东莞市的 2.1 倍。其中工业用地供应面积 1.45 万亩，同比增加 42.24%，供应面积全省排名第一，分别相当于广州市的 1.49 倍、深圳市的 2.04 倍、东莞市的 2.16 倍。

二是做好用地用林报批。牵头制定《关于提高土地利用效率支撑高质量发展的实施意见》，印发《佛山市承接省政府委托下放土地征收成片开发方案审批职权的承接方案》《土地征收成片开发方案内部会审暂行规定》，建立评审专家库，批复6个、在审2个成片开发方案。落实市级统筹管理制度，召开三次市级用地指标联席会议，切实保障重点产业项目用地指标需求。全市共审批农转用和征收236宗22442亩，上报省获批交通基础设施单独选址项目12宗共3747亩。完成惠肇高速等6个项目用地预审，珠肇高铁高明段、高明新广农牧、佛山市塘西大道三期南延线(S263广海大道-进港路段)工程、新建广州至湛江高速铁路等31个项目2808亩用林审批。已使用省、国家指标8132亩(其中重点项目预支省级指标988亩，佛北产业集聚区专项指标1186亩)、市年度指标4120亩，省工业稳增长专项奖励200亩，保障朗华项目(三水区生物医药港)等一大批意向产业项目和基础设施项目的新增用地需求。三是推进重点项目落地。针对市找差距促进度19个项目，建立挂点服务机制，成立工作专班，明确任务分工，有针对性地下沉到基层解决项目堵点、难点问题，目前19宗重点项目已全部落实用地规模和指标。另外，加快推进5个政策性开发性金融工具项目的用地报批，已在承诺办结时间内完成用地报批手续。四是做好预支规模使用。用好国土空间规划过渡期用地空间保障政策，印发预支规模使用工作方案，强化资源要素精准配置，保障重大项目建设用地需求。年内通过土规修改、

落实预支规模等方式，完成土规方案 39 个，腾挪、落实建设用地规模约 12996 亩，使用预支规模 7860.9 亩。

（三）强化低效用地盘活，助推土地集约高效利用。

一是稳步推进村级工业园升级改造。坚持“五个不动摇”稳步推进村级工业园升级改造，截至 2022 年 12 月底，全面改造类已累计拆除改造 15.22 万亩，其中 2022 年拆除 1.79 万亩；累计检查整改落后风险企业超 11 万家（次），新增产业载体建筑面积超 2300 万平方米。顺德区万洋众创城、广东海创大族机器人产业园被评为全省首批 3 个村镇工业集聚区升级改造示范项目。

二是加快推进批而未供和闲置土地处置。大力推动批而未供、闲置土地等存量土地处置和盘活利用，为制造业转型升级提供用地保障。2022 年已处置 2009 至 2019 年 1 月 1 日前批而未供土地 13217 亩，处置 2019 年 1 月 1 日以来批而未供土地 10200 亩，处置闲置土地 1186 亩，批而未供和闲置土地处置量均超过 2021 年，争取新增建设用地指标 10261 亩；批而未供处置率和闲置土地处置率均已完成省自然资源厅确定的 25%处置率考核任务。

三是持续推进“三旧”改造。在“三旧”改造中加强工业用地“以增定改”，将增改平衡落到实处，确保 450 平方公里工业用地规模不减少。截至 2022 年 12 月底，全市纳入省“三旧”改造图斑 58.98 万亩，共启动项目 2131 个，面积 19.35 万亩，完成项目 1283 个，面积 9.05 万亩，投资额 4282.47 亿元。2022 年，全市新增实施改造项目面积 10265.47 亩，完成改造项目面积 6313.82

亩，新增投入资金 182.12 亿元，超额完成省自然资源厅下达的“三旧”改造任务；此外，批准“三旧”改造项目单元计划 82 宗，涉及改造面积 1048.67 公顷，上报和审批单元规划 8 宗，面积 726.81 公顷；批准“三旧”用地报批 30 宗，面积 202.9299 公顷。

（四）强化耕地保护，严格自然资源执法监督。

一是严格耕地保护。严格落实耕地“占补平衡”和“进出平衡”。完成广州南沙港铁路等 4 个重大建设项目 356.39 亩永久基本农田占用补划，五区按时完成耕地“进出平衡”总体方案编制，目前已完成 6855 亩耕地恢复，力保全市 2022 年较 2021 年耕地总量“进出平衡”。完成 2021 年 63 宗耕地卫片整改和 2022 耕地卫片图斑和疑似违法图斑核实上报，进一步落实落细耕地用途管制。完成 2021 年度耕地保护责任目标考核，对排名前两名进行用地指标奖励并约谈了排名垫底区政府，压紧压实各区耕地保护主体责任。**二是积极推进全域土地综合整治试点。**在顺德区杏坛镇、南海区分别成为国家和省级试点后，完成两个试点实施方案的编制上报，并以此为基础上报以市域为单元的全域土地综合整治试点方案，力求打造镇、区、市由小及大、三级同创共建的全域土地综合整治试点新格局。目前试点工作进度已位居全省前列。扎实开展土地整治项目，批复城乡建设用地增减挂钩试点项目立项 3 个、264.25 亩，完成市级验收项目 3 个、427.79 亩，审核上报增减挂钩节余指标跨省域调剂项目 5 个、1090.60 亩。

三是严格执法监督。高标准推进卫片执法，扎实开展日常动态巡查，全力推进存量违法用地审计问题整改，稳步推进农村乱占耕地建房专项整治，同步做好违法线索举报办理、自然资源督察问题整改以及信访维稳工作，持续推动自然资源执法监督“长牙齿”“严起来”。全年已整治卫片执法违法用地 2441.67 亩，“零容忍”整治新增农村乱占耕地建房问题 28 宗，整改 2013 年以来的存量违法用地 1097.77 亩，核查违法线索 54 宗、已办结 48 宗，整改自然资源督察挂账问题 9 宗。

（五）强化风貌管控，着力城市更新和形态提升。

一是加强城市风貌设计管控。印发《建设项目建筑景观设计方案审查工作指引（试行）》，规范引导和管控区域内建筑项目向精细化、品质化、高标准发展，加强城市核心节点的建筑风貌设计管控，着力提升城乡品质形象。年内，组织召开建筑景观与文化艺术专业技术委员会会议 10 次，完成南海区欢聚三龙湾等 20 个重点项目的评审工作。**二是探索首席设计师制度。**印发《佛山市重点地区首席设计师制试行办法》《佛山市加快推进重点地区首席设计师制工作方案》，探索建立首席设计师制度，加快推动东平河水轴线这一市级首席设计师试点项目落地，督促各区编制形成首席设计师实施细则、推进试点片区等工作，由点及面全面提升城市风貌总体形象。**三是推进中心城区城市更新和城市形态提升。**108 个市级重点项目已全部启动，东平河水轴线十大滨水段已全面动工，其中星耀石湾、鱼鹭洲尾、城市秀台等 8 段核心

项目已动工并取得初步建设效果，佛山青年公园、澜石公园、洲尾围生态公园、半月岛生态公园南海段、中德友好园、佛山新港西区等相继建成，形成众多集舒适运动、休闲互动于一体的公共休闲空间。

（六）强化资源管理，提升治理能力现代化水平。

一是大力推进自然资源调查监测。完成2021年度国土变更调查以及林草湿调查监测和草原督查图斑调查工作，积极开展2022年度国土变化图斑常态化监测，完成2021年度全民所有自然资源资产变更清查试点和全市“三调”成果验收，进一步夯实自然资源管理基础。**二是做好地质灾害防治。**建立高效科学的地质灾害防治体系，全力推进地质灾害防治三年行动，全市115处在册地质灾害隐患点已全部完成综合治理工作，实现连续十六年地质灾害“零伤亡”。**三是做好矿产和测绘行业管理。**加强对矿山依法依规开采、安全生产、货运源头治理等工作的监管，严把测绘市场准入关，规范测绘单位资质、从业人员持证、行业诚信管理。**四是增强地理信息服务支撑能力。**制定《佛山市地理空间数据管理办法实施方案》，通过市时空信息云平台发布基础地理信息、自然资源管理、国土空间规划等空间数据成果，带动各部门建立跨部门的地理空间数据共建共享机制，形成标准统一、权威可靠的佛山市地理空间数据“底座”。在持续优化联合测绘的基础上，开展工程建设项目全流程“多测合一”改革探索。**五是加强规划行业管理。**完成年度规划资质核查任务，起草《佛山市

规划行业诚信管理及考核办法》，建立健全佛山市规划行业信用信息评价机制，促进公平公正、健康有序、优质高效的规划市场环境形成，进一步提升佛山市规划编制水平。

（七）强化生态建设，筑牢生态安全防护屏障。

一是推深做实林长制工作。建设市、区、镇、村四级林长组织体系，推动四级林长巡林常态化，树立四级林长公示牌 899 块，完成四级林长责任区划分和护林员网格化的数据矢量化，构建“一长两员”森林资源源头管护架构和“1+1+7+n”林长制配套制度体系，建立“林长+检察长+警长+志愿者”协作新机制，推动市云勇林场荣获“2022 年广东林长绿美园”称号。**二是推进国土绿化工作。**大力实施以桉树和松树改造为重点生态工程，超额完成重点生态林造林任务。全面落实古树名木的补充调查、登记和挂牌工作，签订古树名木管护协议，开展古树名木抢救复壮和古树综合保险试点，全面有效保护古树名木。**三是做好森林防火和灾害防控工作。**以林区安全稳定为目标，切实履行自然资源部门“专业防、早期救、管行业”的职责，抓好责任落实、火源管控、巡查巡护、隐患排查、值班值守和防火宣传等工作，确保重要节日及党的二十大召开期间的平安稳定，维护我市森林资源和人民生命财产安全。落实松材线虫病五年攻坚行动实施方案，实现全市松材线虫病发生面积、病死树和疫点镇数量“三下降”，丹灶镇、乐平镇提前一年完成疫点镇拔除工作。**四是推进万亩千亩公园建设。**通过制定年度工作方案，分类设定 34 个万

亩千亩公园的建设目标任务，编制公园年度建设作战方案，紧抓年度重点项目建设。2022年全市累计投资约9.68亿元，已完工项目64个，34个万亩千亩公园均已实现基本建成开放或重点区域建成开放。**五是推进自然保护地体系建设。**设立自然保护地管理机构，指导和组织推进自然保护地整合优化工作，完成广东金沙岛国家级湿地公园和云东海国家级湿地公园主体建设。**六是推进河心岛高质量生态修复。**出台《佛山市河心岛生态修复五年延伸行动方案》以及有关工作技术指引，督导各区逐步推进各项重点工作任务。**七是推进佛山植物园项目建设。**佛山植物园建设项目正式开工建设，并已完成奇松园和龙血树园40%工程量。**八是有序推进矿山石场治理工作。**实施高明区杨和镇鸿峰石场、荷城街道开庄村、三水区南山镇六和村委会沙路村3个矿山治理复绿工作，完成复绿面积280.44亩，完成253.5亩省政府2022年度民生实事和自然资源部历史遗留矿山治理年度任务；在全省率先启动并完成佛山市历史遗留矿山资源调查，编制历史遗留矿山调查报告和生态修复实施方案，指导各区开展矿山修复。

（八）强化审批改革，持续优化我市营商环境。

一是深化行政审批改革。全面推进“多规合一”系统应用和工程建设项目区域评估，优化提升系列政务服务，通过“一次征询”“清单制+告知承诺制”等措施，加快推进建设项目落地，为企业赢得领跑先机。**二是推进“放管服”改革。**配合制定我市实施的行政许可事项清单（2022年版），调整实施部分自然资

源领域市级权责清单，将 7 项市级核心行政审批（管理）权责事项进行下放，承接省级土地征收成片开发方案审批权。年内，共办理用地规划许可证 569 宗、建设工程规划许可证 6036 宗、规划条件核实 2512 宗、建设工程验线 1792 宗、乡村规划许可 141 宗，其中实行告知承诺制 482 宗。三是推行“交付即交证”不动产登记改革。积极探索“交地即发证”“验收即发证”等不动产登记服务。全年通过“交房即发证”方式共颁发不动产权证书 11250 本。“交地即发证”已在禅城区三龙湾一号等 17 个项目试点成功，“验收即发证”已在禅城区中建壹品佛山建投·誉湖、三水区广东欣涛新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等 3 个项目成功试点。四是推动审批代办。积极贯彻落实《佛山市重大产业投资项目审批代办服务实施办法》，成立局审批服务代办领导小组和工作专班，切实发挥承上启下、统筹协调作用，牵头推进禅城区平安金融中心、顺德区新宝绿色智能家电产业园、佛山市顺德区汽车配件产业办公总部基地等三个项目的审批代办服务工作，积极回应企业遇到的各类困难，想方设法解决重点、难点问题，目前各项目正在按计划有序快速推进。

（九）强化队伍建设，不断提高队伍核心战斗力。

一是加强政治建设。始终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以党的政治建设为统领，以坚定理想信念宗旨为根基，以加强党组织政治功能和组织力为主线，通过严格落实第一议题制度、规范落实“三会一课”等组织生活、建立“政治

学习日”制度、常态化推进“大学习、深调研、真落实”和“我为群众办实事”活动、落实意识形态工作责任制，充分发挥党建带动业务工作发展的引领作用，不断提升党建工作水平。其中，我局在抓基层党建述职评议中获得满分。

二是加强党风廉政建设。始终坚持把加强党风廉政建设作为推动自然资源事业高质量发展的“压舱石”“稳定剂”，持续引导党员干部改进作风、强化担当、积极作为。通过开展纪律教育学习月活动、实地参观市纪法教育基地、集中观看警示教育电影、讲廉政党课、专项督办基本农田补偿金和生态公益林补偿金发放情况等方式，压实各党支部的廉政教育责任，提高党员干部廉洁从政意识。全面查找在岗位职责、业务流程、制度机制等方面可能存在的廉政风险点，出台《关于加强市直部门下属单位管理的实施意见》，对下属单位党组织履行管党治党责任、“三重一大”决策实施、党风廉政建设等方面情况进行检查，进一步修订完善制度，构建不敢腐、不能腐、不想腐的长效机制。

三是深化法治政府建设。推进法治政府和信用体系建设，常态化开展法治宣传教育，全面提升自然资源系统依法行政水平。由我局牵头打造的佛山市城市展览馆法治宣传教育基地成功入选首批“广东省自然资源·林业法治宣传教育基地”。

四是选优配强干部队伍。加强干部队伍顶层设计，先后引进博士2名，转任公务员10人次，推荐提拔处级干部2名，提拔科级干部10名，职级晋升16名，调整优化分局和直属单位领导班子成员20人次。坚持严管和厚爱并重，开展干部人

事档案专审回头看、职格证挂靠和兼职、出国境治理等专项排查，赴各分局开展党风廉政谈话和落实“两个责任”约谈，出台局属事业单位中层领导干部选拔和专业技术岗位聘用工作规程，规范议事规则。积极优化机构编制设置，先后增加公务员编制4名，推进市规划院、市测绘院转企改制。

二、2023 年工作安排

2023 年，我局将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全面贯彻落实党的二十大精神，深入贯彻习近平总书记关于自然资源工作的重要讲话和重要指示批示精神，按照省委十三届二次全会、市委十三届五次全会部署要求，完整、准确、全面贯彻新发展理念，高水平参与构建新发展格局，为佛山经济社会高质量发展贡献佛山自然资源力量。

（一）进一步优化国土空间布局。一是**全速推进国土空间总体规划编制**。在“三区三线”划定成果基础上，进一步落实国家战略，优化区域和城乡功能布局、用地结构和要素配置，形成有效支撑高质量发展和新发展格局的规划成果，计划于2023年上半年完成规划报批。推进佛北战新产业园总体规划报批工作，开展十大产业园区之一的九江-龙江组团片区规划编制，明确片区发展方向和空间优化策略，支撑新时期的发展诉求。二是**继续推进工业用地保护**。按照人大的决议，将工业用地保护落到实处，维护规划的权威性、严肃性，严守450平方公里工业用地红线，加大连片土地储备力度，积极引导产业链上下游企业向工业集聚

区布局，加快形成“中部强核、东西两带、南北两圈”高效联动产业格局。制定《佛山市工业用地红线管理办法》，建立市级工业用地管理一本台账。三是继续推进综合交通等专项规划修编及运用。结合国土空间总体规划最新成果对《佛山市综合交通规划（2020-2035）》完善后印发实施，进一步加强对城市交通规划建设控制和指引。印发《佛山市“三旧”改造专项规划》，指导“三旧”改造科学有序推进。

（二）进一步做好土地要素保障。一是加大土地出让力度。合理做好出让计划和时序安排，加大优质地块推介力度，吸引有实力的房地产企业投资购地。二是拓宽用地指标来源途径。指导协调各区运用“争、挣、腾、买、挪”等多种手段获取更多用地指标，千方百计保障用地需求，对市重大产业、民生项目和跨区线性项目，加强市级用地指标统筹。树牢各区“争取指标保障项目需求”的意识，压实各区批而未供和闲置土地争取指标的任务，提升批而未供和闲置土地处置率。鼓励引导各区购置和使用有偿指标，在当前重大项目指标紧缺的情况下，使用好储备的有偿指标，保障重大项目用地。三是推动用地报批审批提速增质。统筹协调相关单位建立专班，进一步靠前服务，充分利用好当前自然资源部最新出台的支持政策，共同做好永久用地或先行用地报批材料组卷工作。发挥好工作专班、用地用林支撑要素联席会议等工作机制，围绕重大项目审批继续采取专人专班专责、提前介入、全程指导、“容缺受理”“压减流程”“同步走、并联批”

的方式，保障重大项目用地审批。**四是加快成片开发方案的编制和审批。**提升成片开发方案组卷质量并按要求在省决策系统上报审，切实提高审批效率。

（三）进一步深挖存量用地空间。一是**推进村级工业园升级改造。**坚持以“工改工”为主，分批分梯次有序升级改造，推动零散工业用地往产业集聚区入园集聚，动态储备不少于17000亩成片工业用地，保障重大项目落地。二是**推进存量土地处置。**继续加大批而未供和闲置土地处置力度，按照分类处理的策略，逐宗挂图处置并销号，确保完成处置任务，争取更多用地指标。三是**推进城中村改造。**坚持分区分类，结合“三旧”改造专项规划，划定城中村改造分区，分类实施改造，因地制宜落实城市更新“留改拆”要求。坚持规划引领，按照“专项规划+年度计划”，建立从宏观到微观，可传导、可落地实施的计划规划体系。坚持政府统筹，通过项目组合实施，协调利益平衡，保障各方权益，实现资源最优配置，推动公共利益落地。

（四）进一步加强耕地保护和执法监督。一是**从严加强耕地保护。**一方面，继续坚持耕地保护优先，严格用途管制，积极落实“双平衡”和“双管控”要求，在项目规划选址、用地审核等环节严格把好耕地占用关，坚持不占或少占耕地，务必将占用耕地比例降下来。认真抓好年度耕地“进出平衡”总体方案编制并严格实施，大力实施耕地恢复工程，保证农用地内部耕地“进出平衡”和年度总量平衡。切实抓好垦造水田和补充耕地后期管护、

设施农业用地备案以及临时用地复垦等工作，严防耕地资源流失。另一方面，全力支持南海区开展耕地保护“田长制”先行县建设，研究建立佛山市“田长制”。进一步完善佛山市耕地保护经济激励机制，建立耕地保护立体宣传方案，进一步提高群众耕地保护意识和意愿。按照国家、省统一部署，严格落实耕地保护党政同责、一票否决、终身追责考核机制。

二是推进全域土地综合整治。积极指导南海区、顺德区杏坛镇开展全域土地综合整治试点工作，确保项目取得实效。进一步推进市域试点申报及镇域试点申报准备工作。

三是提高执法监督工作效能。将土地日常动态巡查做为落实耕地保护和严控违法用地的关键抓手，通过进一步完善“网格化”巡查机制、强化镇村责任落实、运用科技手段巡查、加强宣传引导、严格考核督办等具体措施，将土地执法关口前移，实现从末端查处到早发现早制止的转变。

四是严格开展土地卫片执法检查。通过持续加强组织领导、强化数据复查复核、分类查处整改、严厉追责问责、落实“增违挂钩”惩戒等系列针对措施，实现土地卫片违法用地面积、违法占用耕地面积“双下降”的工作总目标。

五是加快推进存量违法用地整治。按照《佛山市存量违法用地整治工作方案》部署，建立健全跨部门协作会商机制，充分发挥七个工作专责小组作用，按照职责联合推进整治；联合领导小组成员单位加大对各区整治工作的督导调度力度，对进度缓慢的区进行重点督导，及时解决整治工作中存在问题，进一步提高工作效率；坚持先易后难、以点带面，尽全力推

动剩余 1.34 万亩存量违法用地整治工作，实现年度存量违法用地整治不少于 1500 亩任务目标。

（五）进一步加强城市风貌管控。一是**加强建筑风貌技术审查**。进一步加强建筑风貌审查配套的技术文件和政策研究，着力在建筑高度、形态、色彩、外立面、天际线等方面加强设计管控，通过召开市规委会建筑景观与文化艺术专业技术委员会会议，全面加强建设项目风貌论证把关。二是**加快推进市级首席设计师试点项目**。推进东平河水轴线片区首席设计师试点项目实施，坚持高标准持续推进东平河水轴线规划建设，严格把控东平河水轴线沿线城市风貌和功能品质，进一步提升东平河水轴线的整体性和协调性。三是**推进东平河水轴线建设**。加强统筹协调，协同区政府加快推进住房安置、征地拆迁、项目建设。坚持环境提升与城市开发并行，借鉴上海、广州等城市成功经验，以更广视野统筹谋划片区一体发展，实现全面系统性升级，将东平河水轴线建设成为人民满意的滨水景观带、文化体验带、城市会客厅。

（六）进一步深化自然资源管理。一是**持续做好自然资源调查监测**。做好 2022 年度国土变更调查，2023 年度林草湿调查监测和国土变化图斑常态化监测工作。按要求完成 2022 年度全民所有自然资源资产清查和 2022 年国有自然资源资产专项报告的编制，统筹推进自然资源资产产权制度改革。二是**继续做好地质灾害防治**。按照《佛山市地质灾害防治“十四五”规划》，积极推进下一个地质灾害防治三年行动。三是**持续做好矿产和测绘行**

业管理。实施《佛山市矿产资源总体规划（2021-2025年）》，加强矿产资源规划管控，强化资源保护与合理利用。推进各区城市地质调查，加强测绘行业监管，开展“多测合一”测绘市场治理。加强安全隐患排查整治，确保安全生产形势稳定。**四是持续做好地理信息技术支撑。**推进实景三维佛山与自然资源三维立体时空数据库以及不动产登记管理系统等信息化建设，加强数据和网络信息安全管理，推行“多测合一”，推动成果共享，进一步削减建设单位成本，压缩测绘总体时间。上线运行佛山市规划行业诚信管理模块，提升规划行业管理信息化水平。

（七）进一步筑牢生态安全屏障。**一是深入推进绿美佛山生态建设。**以绿美佛山大行动为核心，编制《佛山市关于深入推进“绿美佛山”的行动方案》，统筹协调实施重点生态区域建设、森林资源保护管理、国土绿化和生态修复、高品质森林生态产品供给、森林城市品质提升、生态助力乡村振兴等六项行动计划，加快推进生态文明和美丽佛山建设。**二是完善林长制工作协调机制。**进一步强化组织领导和统筹谋划，充分发挥各级林长牵头抓总、协调各方的作用，统筹各部门力量，形成工作合力，形成一级抓一级、层层抓落实的工作格局，确保“山有人管、林有人护、责有人担”。**三是综合推进各项林业重点工作。**结合大湾区高品质森林城市建设，开展森林质量精准提升，实施林分改造林相提升工程，加强湿地保护力度，加强对松材线虫病防治、森林资源保护、森林防火和重点生态工程造林任务等工作的统筹协调，着

力推进佛山植物园、市野生动物救护中心建设为代表的生物多样性保护工程，主动争取融入华南国家植物园体系。**四是全面落实森林防火措施。**全面加强森林防火网格化管理，全面落实佛山市林长令和《佛山市森林火灾防控能力提升行动计划（2022-2025年）》，加大生物防火林带、防火道路、林区蓄水池（蓄水罐）等建设、视频监控等基础建设，全面提升森林火灾防范能力。**五是推进湿地公园验收。**积极推进广东金沙岛国家级湿地公园和云东海国家级湿地公园完成国家级验收。**六是积极推进河心岛高质量生态修复。**创建生态修复示范岛，实施河心岛生态系统功能监测与评估，积极推动河心岛保护利用价值提升。实施“绿岛”行动，选择一批河心岛改造独木成林景观。**七是全力推进佛山植物园建设。**继续推进征地工作，按期完成奇松园和龙血树园建设，全面推进项目一标段施工。**八是抓紧抓实历史遗留矿山治理。**按照《广东省历史遗留矿山生态修复实施方案（2023-2025年）》要求，指导高明、三水区开展相关矿山复垦复绿工作。

（八）进一步优化我市营商环境。**一是发挥“多规合一”系统支撑作用。**争取尽快落实项目经费，完成“多规合一”管理平台（三期）的申报，进一步深化系统的对接共享应用，优化提升系统功能自动化水平，积极探索形成具有佛山特色的策划生成机制。**二是进一步加强批后监管。**继续推进自然资源领域批后监管管理办法、行业诚信管理及考核办法的实施以及自然资源领域政务服务事项资料抽查事后整改，加强批后监管力度。**三是深化不**

动产登记、交易和缴纳税费“一网通办”。在目前已实现不动产登记、交易和缴纳税费“一窗受理、并行办理”的基础上，进一步利用佛山市“互联网+不动产登记”平台整合不动产交易、登记、税务事项，建立健全相应的材料签收流转制度，实行“专窗专办，一收即审”，缩减审批流程，提高现场出证效率。**四是优化工程建设领域行政审批**。进一步探索社会投资简易低风险工程建设项目优化措施，积极协调和推进既有住宅加装电梯、新建项目安装电动汽车充电设施等民生工程行政审批事项办理，并会同其他主管部门研究探索加强村庄规划建设审批。

（九）进一步打造忠诚干净担当的干部队伍。一是**紧抓党的政治建设**。坚持把学习贯彻党的二十大精神作为首要政治任务，切实把党的二十大精神转化为政治自觉、精神动力、实践成效，不断提高党员干部的政治判断力、政治领悟力、政治执行力，确保在政治立场、政治方向、政治原则、政治道路上同以习近平同志为核心的党中央保持高度一致。二是**紧抓党的组织建设**。全面推进各党组织政治建设标准化、思想建设常态化、组织建设规范化、作风建设长效化、制度建设科学化，严格落实“政治学习日”制度，深化“活力支部”创建工作，切实把基层党组织锻造成“四强”党支部。三是**紧抓党风廉政建设**。坚决贯彻坚定不移全面从严治党的战略部署，强化上级党组织对下级党组织的政治监督和对分局领导班子特别是“一把手”的监督管理，压实全面从严治党的政治责任。紧盯“国之大事”以及党中央重大决策部署，把日常

监督做细做实，驰而不息纠治“四风”，教育引导党员干部牢记“三个务必”，推进作风建设常态化长效化。强化经常性纪律教育，持续开展纪律教育学习月活动，增强党员干部的责任意识、群众意识、纪律意识，不断筑牢拒腐防变的思想防线，进一步巩固风清气正、干事创业的良好氛围。**四是提升依法行政水平。**认真贯彻落实习近平总书记全面依法治国新理念新思想新战略，积极做好自然资源系统工作人员的法治培训等工作，切实提高依法行政能力和水平。**五是选优培强用顺干部。**始终坚持党管干部、党管人才，抓好后继有人根本大计，用好用活自然资源系统干部双重管理体制，放开视野选人才、不拘一格用人才，加大干部选拔交流力度，加强年轻干部全周期培养，进一步增加干部队伍活力，提升全系统干部队伍履职尽责能力和水平。

